**上海庙部人体成分分析仪等设备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鄂托克前旗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泰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ESZCQQS-G-H-250017**

2025年02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泰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 鄂托克前旗人民医院 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 上海庙部人体成分分析仪等设备采购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上海庙部人体成分分析仪等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ESZCQQS-G-H-250017

采购计划备案号： 431[2025]00171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2,638,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人体成分分析仪 | 1.00 | 95,0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 | （四诊仪）中医五脏相音系统 | 1.00 | 200,0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 | 计算机心理言语认知脑功能综合评估训练系统 | 1.00 | 68,000.00 | 套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 | 平衡功能训练与评估系统姿势控制训练系统儿童平衡评测训练 | 1.00 | 105,0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 | 下肢康复机器人(站立床) | 1.00 | 230,0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6 | 超声及电疗治疗仪 | 1.00 | 143,0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7 | 四肢联动康复踏车 | 1.00 | 195,0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8 | 智能恒温蜡疗仪 | 1.00 | 113,0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9 | 冲击波治疗仪 | 1.00 | 250,0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0 | 手功能康复训练仪 | 1.00 | 70,0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1 | 悬吊系统 | 1.00 | 165,0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2 | 呼吸训练工作站 | 1.00 | 80,000.00 | 套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3 | 心理测评系统(1拖10) | 1.00 | 585,000.00 | 套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是 | 否 | 否 | 否 |
| 14 | 多导睡眠监测仪 | 1.00 | 235,0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5 | 红光治疗仪(光子治疗仪) | 1.00 | 42,0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6 | 吞咽神经和肌肉电刺激仪 | 1.00 | 62,0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订立合同能力的生产厂家或经销商，如投标人为生产厂家，需提供投标产品的医疗器分类等级对应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并在有效期内。如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需提供投标产品的医疗器械分类等级对应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投标产品对应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生产备案凭证》，并在有效期内。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泰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巴音门克街道鄂尔多斯西街南凤凰新城办公楼16楼1601室

邮编： 017000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19969073747

采购单位名称： 鄂托克前旗人民医院

地址： 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

邮编： 016200

联系人： 柳青

联系电话： 1504738727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划分采购包情况 | 共 1 包 |
| 2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3 | 开标方式 | 远程开标 |
| 4 | 评标方式 | 现场网上评标 |
| 5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
| 6 |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 详见招标公告 |
| 7 |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详见招标公告 |
| 8 |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
| 9 | 投标文件数量 |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
| 10 | 中标人确定 |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
| 11 | 联合体投标 | 采购包1：不接受 |
| 12 |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内蒙古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收费意见（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规定的标准收取 |
| 14 | 投标保证金 | 不收取保证金 |
| 15 |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
| 17 | 投标客户端 |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
| 18 |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 19 | 有效投标人家数 | 采购包1：3家 |
| 20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1名 |
| 2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3名 |
| 22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
| 23 | 现场踏勘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24 | 兼投不兼中规则 |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
| 25 | 其他 | 无 |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5）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6）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7）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8）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2）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3）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鄂托克前旗人民医院。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泰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西安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开标

1.1程序

（1）宣布纪律；

（2）宣布相关人员；

（3）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5）开标结束。

1.2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开标时,投标人使用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一般资格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审查供应商2023或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 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良 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 行入账单 为准）2.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近一年内（任 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 缴纳清单为准） 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 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 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 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4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6 | 信用记录 |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 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7 | 联合体投标（若有） |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

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特定资格要求 |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订立合同能力的生产厂家或经销商，如投标人为生产厂家，需提供投标产品的医疗器分类等级对应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并在有效期内。如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需提供投标产品的医疗器械分类等级对应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投标产品对应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生产备案凭证》，并在有效期内。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3.评标

详见第五章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鄂托克前旗人民医院上海庙部采购体检及康复医疗设备16台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类型 | 要求 |
| 1 |  | 交货时间 | 签订合同后60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 |
| 2 |  | 交货地点 | 鄂托克前旗人民医院上海庙部 |
| 3 |  | 合同支付方式 | 1、到货验收合格、安装调试完毕后，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2、产品使用三个月后，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3、产品使用一年后，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
| 4 |  | 履约保证金 |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人体成分分析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生物阻抗分析 (BIA)：15项阻抗测量：3频率 （5kHz, 50kHz, 250kHz），5肢段 （右上肢、左上肢、躯干、右下肢、左下肢）； |
| 2 |  | 电极方法：8点式接触式电极； |
| 3 |  | ▲显示器类型：800 x 480 像素，7英吋彩色触控式LCD显示器； |
| 4 |  | 量程 / 精准度：最大量程300kg（精准度0.1kg）； |
| 5 |  | 测量年龄范围：6-85岁； |
| 6 |  | ▲输出 / 传输：USB 2.0 x2、蓝牙（选配）、Wi-Fi、RJ45网络； |
| 7 |  | ▲储存容量：50,000 笔测量数据 （可透过USB、蓝牙、Wi-Fi传输）； |
| 8 |  | 测量时间：小于45秒； |
| 9 |  | 设备尺寸：580 (L) x 450 (W) x 1025 (H): mm，22.8 (L) x 17.7 (W) x 40.3 (H): inches |
| 10 |  | 设备重量：大约12kg (27lbs)； |
| 11 |  | 体组成分析：细胞内液、细胞外液、体水分、蛋白质、无机盐、体脂肪质量、肌肉量、去脂肪质量、体重； |
| 12 |  | 肌肉脂肪分析：体重、骨骼肌质量、体脂肪质量； |
| 13 |  | 肥胖分析：体脂肪率、内脏脂肪指数、身体质量指数； |
| 14 |  | 多肢段分析:肌肉量量（右上肢、左上肢、躯干、右下肢、左下肢）,体脂肪质量（右上肢、左上肢、躯干、右下肢、左下肢）； |
| 15 |  | 体型判定:身体质量指数 和 体脂肪率结合应用； |
| 16 |  | ▲肌肉品质:推算握力（N、kg）、肌肉质量综合评分 、右手预估握力、左手预估握力； |
| 17 |  | 体组成历史变化:体重、去脂肪质量、骨骼肌质量、体脂肪率（最近8笔测量）； |
| 18 |  | 身体均衡分析:上肢、下肢、上下半身的均衡分析； |
| 19 |  | ▲健康分析项目:基础代谢率、总消耗热量、相位角 (50kHz)、去脂肪质量指数、骨骼肌质量指数； |
| 20 |  | 健康分数:综合评估体组成测量结果； |
| 21 |  | 体重调节指导:目标体重、体重控制、体脂肪控制、肌肉控制； |
| 22 |  | 阻抗:5kHz、50kHz、250kHz |
| 23 |  | 数据库:完整的华人数据库 大量的临床验证，为临床提供可靠的分析依据； |

标的名称：（四诊仪）中医五脏相音系统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主要功能： |
| 2 |  | 配备网络接口，能与健康小屋信息管理系统对接处理数据信息； |
| 3 |  | 中医健康档案客观化采集与数字化存储； |
| 4 |  | 中医健康状态评价； |
| 5 |  | 中医养生调理建议； |
| 6 |  | 中医预防保健、亚健康检测、疗效评估、慢病管理； |
| 7 |  | 投标产品须有原厂授权书； |
| 8 |  | 产品注册证应标明具备“诊断”功能； |
| 9 |  | 产品注册证应标明具备：舌象和面象功能； |
| 10 |  | ▲体质辨识系统需经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软件检测并附检测报告； |
| 11 |  | ▲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并获得国际发明金奖及以上获奖荣誉证书； |
| 12 |  | ▲产品经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电磁兼容，生物相容性检测，并出具报告； |
| 13 |  | 技术参数： |
| 14 |  | 设备正常工作条件： |
| 15 |  | 环境温度: +10℃～+40℃ |
| 16 |  | 相对湿度: ≤80% |
| 17 |  | 大气压力: 700hPa～1060hPa |
| 18 |  | 电源: 50Hz 220V |
| 19 |  | 设备配置要求： |
| 20 |  | 产品组成：中医脉象诊断系统，中医舌面象诊断系统，中医体质辨识系统，个性化养生调理系统和经典处方系统； |
| 21 |  | 中医脉象诊断系统：袖带式脉搏采集装置，压力传感器，气路，袖带等； |
| 22 |  | 中医舌面象诊断系统：舌面象采集，通过遥控器可根据病人身高调节采集仓高度； |
| 23 |  | 中医体质辨识系统； |
| 24 |  | 个性化养生调理系统； |
| 25 |  | 经典处方系统； |
| 26 |  | 由计算机、显示器、工作台车、键盘、鼠标等组成。仪器可自由移动，以便病人信息采集，符合人体工程学； |
| 27 |  | 功能参数要求： |
| 28 |  | 中医脉象诊断系统： |
| 29 |  | 通过袖带式传感器进行腕部固定以进行准确的脉象定位，通过传感器的双层袖带结构，进行方框定位校正； |
| 30 |  | 采用全自动气体加压方式。自动确定最佳取脉压力：按照阶梯加压方式，自动进行分段加压，并确定最佳取脉压力；脉象采集器具有过压保护功能； |
| 31 |  | ▲全自动气体加压传感器，自身重量≤50克； |
| 32 |  | 脉搏传感器触力面为符合人体工程学并模仿中医指法的Φ8圆形触力面； |
| 33 |  | 脉象传感器灵敏度为0.5mV/克力； |
| 34 |  | 采样精度： 24位 BIT； |
| 35 |  | 采样时间：≥40秒； |
| 36 |  | ▲脉象浮中沉自动阶梯加压；浮中沉静态取脉压：50g、 75g、100g、125g、150g、175g、200g、225g，各档误差±10%； |
| 37 |  | 动态取脉压：在0-250g的静压范围内，对于脉宽为0.5s的标准动压测量，误差小于±10%； |
| 38 |  | 加压测量：气泵加压，最大压力350mmHg； |
| 39 |  | 气路测量：将300 mmHg的压力冲入气路，在1min内气路压力不得低于5%； |
| 40 |  | 提供中医脉象图及相关测量参数，给出脉名判读结果； |
| 41 |  | 中医舌面象诊断系统： |
| 42 |  | ▲运用计算机标准化技术采集分析舌面象信息，并在产品注册证中体现，具备采集和分析功能。 对舌：舌色16种、舌络3种、舌形9种 、舌态6种、苔色7种、苔质15种； 对面：唇色8种，面色19种，面部光泽3种，局部特征3种。 |
| 43 |  | 计算机自动化操作； |
| 44 |  | 舌面象自动拍照功能； |
| 45 |  | 光照环境： |
| 46 |  | 采用专业拍摄光源，高频无闪烁，光源特性接近自然光源；照射均匀无暗区，无反光，无阴影；暗箱采集环境，并有专用净化、通风装置； |
| 47 |  | 显色指数Ra≥90； |
| 48 |  | 色温在5000K～6000K之间； |
| 49 |  | 照度与照度的均匀性：多点检测舌、面单元患者应用部分的照度值（Ec）均为在拍摄窗口，照度大于2500lux； |
| 50 |  | 可以通过计算机程序远程控制相机拍摄； |
| 51 |  | 中医体质辨识系统： |
| 52 |  | ▲按照中华中医药学会标准ZYYXH/T157-2009《中医体质分类与判定》的要求进行问诊，并对9种基本体质及63种复合体质以及59种症型进行自动判别； |
| 53 |  | 得出检测者的体质类型，体质特征，发病倾向，环境适应力等； |
| 54 |  | 个性化养生调理系统： |
| 55 |  | 可提供体质成因解读，以及易发疾病的风险预警提示； |
| 56 |  | 所提供的个性化养生调理方案，包含饮食调理、药物调理，运动调理，食疗食谱等内容，为被测试者提供个性化的健康养生指导建议； |
| 57 |  | 可建立电子健康档案，进行长期中医健康管理服务； |
| 58 |  | ▲经典处方系统：可依据四诊信息，得出病人的病名，证候名，由专家数据库开出相应的治疗方剂，包括中医药方，按摩，针灸穴位的选取，中成药等。 |

标的名称：计算机心理言语认知脑功能综合评估训练系统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该计算机心理失语症认知脑功能评估训练系统由多个详细，严谨且符合临床规范的模块组成，涵盖语言评估、言语训练、构音、认知评估、认知训练以及心理评估、营养情况等诸多模块。 |
| 2 |  | 双屏显示功能：双屏独立运行，控制屏呈现全局内容； |
| 3 |  | 提供公开透明的检查方法：WAB西部失语症评估法和SLTA汉语标准失语症评估法； |
| 4 |  | 提供失语症严重程度分级、语言筛查量表等多项补充检查，多方位进行定位。提供失语商、皮质商、失语症分型、大项分位图、小项分位图、等多种分析指标。提供多次评定对比图形分析报告； |
| 5 |  | 提供多语音切换、语言识别、书写识别、语音导航功能：系统默认发音为标准普通话，可识别多种方言； |
| 6 |  | 心理语言评估与训练部分至少含有以下模块：心理认知、自发失语症、听理解、复述、命名、阅读、书写、运用等。至少含有三种语言检测法：西方失语症成套检测检查法，语言发育迟缓评估法，失语分类，评估内容至少包含自发失语症、听理解、复述、命名、阅读、书写等； |
| 7 |  | 提供丰富的言语训练内容：包括听理解、言语表达、阅读与听理解、文字表达、音乐训练、构音训练6大类44种训练形式； |
| 8 |  | 提供多通道刺激引导式训练：，系统提供多达99层的引导治疗师可选择适宜的方式引导患者逐步完成康复作业，使患者得到最佳康复训练； |
| 9 |  | 提供训练结果全程记录功能：可记录训练过程中的语音、连线、书写等，各类数据，方便回溯分析等； |
| 10 |  | 提供开放的训练库制作平台：用户在开放平台上可自行制作个性训练库，实现独有的训练，将最新的康复理论付诸于临床； |
| 11 |  | 心理认知评定模块提供全面的认知障碍评定，包括多种筛查测验及注意、记忆、计算、思维、知觉等专项测试，具有不少于10种评估量表，可进行完整的认知、心理评估，也可进行注意、记忆、执行、计算、智力、心理等方面的专项评估； |
| 12 |  | 提供注意多维度和反应时测验：提供注意广度、选择、转移、持续、分配测试，同时提供整合视听连续执行测试（IVA-CPT测试）； |
| 13 |  | 具有自动生成和整合评估报告功能：可将不同模块中各阶段的多次评估结果综合到一张报告单中，体现高端康复专业水平。报告支持Word模板输出，用户可自行设计报告输出格式； |
| 14 |  | 数据智能组合导出功能：可将多种评估的多次历史数据以病历记录为单位进行纵向分组排列，生成直接满足SPSS等分析工具要求的Excel格式文件； |
| 15 |  | 提供全方位的认知训练：提供24种训练模式，覆盖注意、记忆、思维、计算、知觉等多个方面，训练易用、专业； |
| 16 |  | 可定制多种训练参数：系统提供视觉提示、听觉提示、训练数量、升级正确比率、降级错误比率等参数调整，同时根据各训练任务的不同，可设置运动速度，目标大小等参数，系统自动进行难度匹配的训练； |
| 17 |  | 提供为忽视症患者方便训练的特别设计：可将训练信息栏自由设置到左侧或右侧，方便忽视症患者的训练，保证偏侧忽略患者最大程度参与训练； |
| 18 |  | 提供平滑的训练梯度：训练难度可细分为很多级，相邻难度之间过渡平滑，非仅按初级、中级、高级的三级粗浅划分，级别最少的有9级，最多的达40级； |
| 19 |  | 提供训练时长设定功能：自由设定训练时间，到时自动停止训练； |
| 20 |  | 可增配营养及配餐系统：系统内置按年龄段、按性别、按活动量分类的各类人群数十种营养摄入标准，适用幼儿、成人、老年等各类人群； |

标的名称：平衡功能训练与评估系统姿势控制训练系统儿童平衡评测训练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13项专业参数为依据，平衡能力评级结果一目了然： |
| 2 |  | 摆动速度 mm/s 0～50 人体重心在平面上的运动速度； |
| 3 |  | 摆动加速度 mm/s2 0～400 人体重心在平面上的运动加速度； |
| 4 |  | 左右范围 mm 0～100 人体重心在左右方向上的离散程度； |
| 5 |  | 前后范围 mm 0～100 人体重心在前后方向上的离散程度； |
| 6 |  | 左右速度 mm/s 0～50 人体重心在左右方向的速度； |
| 7 |  | 前后速度 mm/s 0～50 人体重心在前后方向的速度； |
| 8 |  | 左右加速度 mm/s2 0～400 人体重心在左右方向上的加速度； |
| 9 |  | 前后加速度 mm/s2 0～400 人体重心在前后方向上的加速度； |
| 10 |  | COP长轴 mm 0～20 人体重心运动长时程的离散程度； |
| 11 |  | COP短轴 mm 0～5 人体重心运动短时程的离散程度； |
| 12 |  | 摆速长轴 mm/s 0～20 人体重心速度长时程的离散程度； |
| 13 |  | 摆速短轴 X 0～10 人体重心速度短时程的离散程度； |
| 14 |  | 摆动面积 mm2 0～600 人体重心轨迹的包络面面积； 总体评级得分：0-100分（从上述表示13项参数中使用非线性算法计算得到） 总体评级结果：正常（0-60分），轻度（61-80分），中重度（81-100分） |
| 15 |  | 四个高精度压力传感器，可实现平衡能力的早期筛查以及平衡能力的评估和训练； |
| 16 |  | 出具平衡评估综合指标，专业报告易懂好解读； |
| 17 |  | ▲平衡评估综合指标和Berg量表有临床一致性，提供正常，轻度，中重度三个级别的评估结果； |
| 18 |  | 测试台面下沉式设计，上下方便安全； |
| 19 |  | ▲台面有效测试区域全覆盖，随意可站，方便测试，有效测试区域(580\*470mm)； |
| 20 |  | 基于训练软件，最大程度的激发用户潜在的站立，平衡及认知功能； |
| 21 |  | 目标化，可视化治疗和反馈式训练，任务可定性/定量重复，难易程度可调； |
| 22 |  | ▲多种训练情景，提供多款3D和2D的多元化的交互体验场景，包含视、听、触觉交互反馈训练，训练过程具有趣味性和沉浸感, 虚拟现实技术使用户身临其境； |
| 23 |  | 记录每次训练与评估数据，记录运动轨迹，自动生成临床分析报告，为后续康复方案制定提供依据； |
| 24 |  | 随时查看并可导出或打印所有的分析报告； |
| 25 |  | 强大的数据库管理，可记录治疗师账号及其下的用户数据，提供查询，新增，删除，修改等功能； |
| 26 |  | 能够记录病人的数据库，支持大量的病人的数据记录，无纸化管理； |
| 27 |  | 工作条件： |
| 28 |  | 环境温度范围：5℃～40℃ |
| 29 |  | 相对湿度范围： ≤80%RH |
| 30 |  | 大气压力范围：70kPa～106kPa |
| 31 |  | 电源：～220V，50Hz |
| 32 |  | 存储条件： |
| 33 |  | 环境温度范围：-15℃～55℃ |
| 34 |  | 相对湿度范围： ≤90%RH |
| 35 |  | 大气压力范围：70kPa～106kPa |
| 36 |  | 重量精度测试：仪器可测试承重范围：5-135kg，当载荷大于等于50kg时，其误差不超过±1.5%；当载荷小于50kg时，其误差不超过±0.5kg |
| 37 |  | 稳定性：支撑台应着地平稳，底脚与水平面的差值£2mm，并在使用中不应产生晃动，支撑台倾翻角不应小于10； |
| 38 |  | 重心位置测试：仪器具有实时显示重心轨迹的功能； |
| 39 |  | 噪声：仪器在正常使用时产生的噪声应不大于60dB(A)； |
| 40 |  | 环境实验：应符合GB/T14710-2009《医用电气环境要求及试验方法》中气候环境Ⅱ组和机械环境Ⅱ组的规定； |
| 41 |  | 电气安全：应符合GB 9706.1-2007《医用电气设备 第1部分：安全通用要求》的要求； |
| 42 |  | 电磁兼容：应符合YY0505-2012《医用电气设备 第1-2部分：安全通用要求 并列标准：电磁兼容要求和试验》中的要求。 |

标的名称：下肢康复机器人(站立床)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适应症：适用于脑卒中恢复期下肢功能障碍的康复治疗。 |
| 2 |  | 技术参数: |
| 3 |  | 电源：220V； 频率：50HZ； 额定功率：500VA。 |
| 4 |  | 床体直立调节角度0~90°。 |
| 5 |  | ▲具有助动脚踏板，活动调节范围：0~200mm，脚踏板高度可根据患者身高，做灵活调节，踏步训练时脚踏板可根据踏步节奏自适应配合，促进患者本体感觉。 |
| 6 |  | 具有可活动脚踏板，角度可根据不同外翻足型进行调节，方便不同需求患者。 |
| 7 |  | 踏步速度1步/分钟~80步/分钟连续可调。 |
| 8 |  | 踏步角度0°~25°可调。 |
| 9 |  | 治疗时间1~90分钟任意可调。 |
| 10 |  | ▲可测量左右足底压力，范围0~60kg，分别显示，方便治疗师研究。 |
| 11 |  | 床体采用知名品牌电机和推杆。 |
| 12 |  | 驱动单元采用品牌伺服电机。 |
| 13 |  | 床面材料耐磨、阻燃、无毒、防水、易清洁。 |
| 14 |  | 高档中控轮式结构，方便锁定与移动。 |
| 15 |  | 外形尺寸/mm： 床体平放尺寸：(长\*宽\*高) 2040mm\*900mm \*660mm。 床体垂直尺寸：(长\*宽\*高) 2040mm \*900mm \*2340mm。 |
| 16 |  | ▲床面及脚踏板额定承载：1350N。 |
| 17 |  | ▲额定承载时床面向上转动的平均角速度小于3°/秒。 |
| 18 |  | 配备安全绑带。 |
| 19 |  | 训练参数治疗过程中可调。 |
| 20 |  | 软件功能: |
| 21 |  | 操作平台：PC主机，23英寸显示器，无线键鼠。 |
| 22 |  | 具有用户信息管理功能，可对用户信息进行增、删、改、查操作，并对用户信息及训练结果进行报表查看。 |
| 23 |  | 训练功能，可通过软件进行角度参数的设定，也可以通过治疗师活动用户腿部关节，定位到任意角度，设备进行记录后进行训练，方便对不同患者治疗角度的设定，可分别实时跟踪显示患者腿部受到电机的力矩的大小及脚底压力的大小，训练时可实时调节角度，步速。 |
| 24 |  | 具有情景互动游戏，可实时反馈双腿用力情况，增加患者在训练时的趣味性。 |
| 25 |  | ▲具有评估模式，能评估左/右腿训练过程中的僵硬度。 |
| 26 |  | 具有主动训练模式、被动训练模式。 |
| 27 |  | 具有紧急停止键，当按下该键时，所有造成伤害的动作立即停止，起到对用户的保护作用。 |
| 28 |  | ▲具有痉挛检测功能，灵敏度应在10%～100%范围内可调，发生痉挛时，设备立即停止，并伴有警告提示音。 |

标的名称：超声及电疗治疗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
| 2 |  | 输出通道： (1)电疗模块：两个通道；（1通道、2通道） (2)超声模块：两个通道；（A通道、B通道） |
| 3 |  | 电疗模块：具有低频电流，中频电流，干扰电和直流电等多种电流输出波形和参数变量可供医师进行选定，完全满足临床治疗的需要。 |
| 4 |  | ▲电流类型：预调制电流、俄式刺激、4极干扰电、双向脉冲电流（TENS）、感应电流、间动电、直流电、高压电及微电流等≥28种电流类型。 |
| 5 |  | 具备超声模块：超声工作频率：1MHz和3MHz； |
| 6 |  | 超声模式：连续和脉冲； |
| 7 |  | 脉冲频率：16Hz、48Hz、100Hz， |
| 8 |  | ▲占空比：5％、10％、20％、33%，50％、80％； |
| 9 |  | 有效声强：连续模式（0－2W/cm2）、脉冲模式（0－3W/cm2） ； |
| 10 |  | 计 时 器：电疗0–60min可调，超声0–30min可调； |
| 11 |  | 接触控制功能：当超声探头没有足够的表面接触到患者时，治疗就会中断（即接触控制）。强度显示开始闪烁，并且治疗计时停止。 |
| 12 |  | 彩色TFT液晶触摸屏、中文显示； |
| 13 |  | 存储功能：可以保存机器的设置和处方； |
| 14 |  | 报错功能：当设备有硬件故障时，会在显示界面弹出警告信息； |
| 15 |  | 内置≥69个可循证的临床处方，且治疗处方中附有人体解剖图、彩图和文字信息治疗指南； (1)≥25个超声治疗处方； (2)≥42个电疗处方； (3)≥2个超声电疗联合治疗处方； |
| 16 |  | 超声电疗联合治疗模式：结合两种物理因子，缓解疼痛及肌肉痉挛； |
| 17 |  | 工作电源：AC220V,50Hz； |
| 18 |  | 输入功率：100VA； |
| 19 |  | 主机: 单独尺寸规格 :≤24 \* 32 \* 12 cm (w \* d \* h) 斜坡尺寸规格 : ≤24 \* 30.5 \* 18.2 cm (w \* d \* h) 主机重量 :≤2 Kg 包含电池重量 : ≤3 Kg，可选配电池方便携带和治疗。 |
| 20 |  | 配置橡胶电极≥4 |

标的名称：四肢联动康复踏车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产品原理：适用于改善患者肌力，维持关节活动度，改善患者综合运动功能，促进偏瘫患者运动功能恢复；在多通道功能性电刺激模式下效果更显著。 |
| 2 |  | 产品组成：中央控制系统、动力驱动系统、FES（8路）电刺激盒，脉搏血氧检测接口。 |
| 3 |  | ▲主要功能：踏车传动机构作为动力驱动系统的载体以椭圆运动模式对患者上肢或下肢同时进行功能训练，结合功能性电刺激，具备健侧带动患侧、一肢带动三肢的功能。（可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 4 |  | 治疗模式：主被动模式，训练在主动及被动两种方式下运行，依患者肌力自动调整，无缝切换。 |
| 5 |  | 时间设置：可以预设时间，范围为0~120min，主界面可实现为正计时或者倒计时。 |
| 6 |  | ▲操作与显示：10.1英寸真彩触摸感应式PAD点触操作，转速、距离、阻力、功率、血氧、脉率、时间等主要参数实时显示可调；内置情景互动软件，搭载单车游戏界面，实时显示患者左右平衡状态，改善患者注意力，增强训练效果。 |
| 7 |  | ▲三阶段五个治疗期：整个治疗期分为预热期、过渡期、积极治疗期、消极治疗期、冷却期。 |
| 8 |  | ▲具有分隔训练模式：可将积极治疗期自由分为多个小阶段，单独设定每一个小阶段的治疗时间，阻力大小，电刺激量等参数。 |
| 9 |  | 具有语音提示功能，当患者参与度较低时，设备会有语音提示患者主动用力。 |
| 10 |  | ▲设备具有脉搏血氧监测，保护停机功能（“脉搏血氧仪”为选配件）：肢体康复器具有可接收脉搏血氧仪设备数据的接口，当康复器接收到的血氧或脉搏数据超出当前预置血氧或脉搏限值20s内康复器停止工作。 |
| 11 |  | ▲升级方式：可以增配同品牌多通路功能性电刺激器，扩展至16路电刺激。 |
| 12 |  | 对称性监测，康复器提供肌力对称性信息，对称性信息以图示的方式显示，并含有相对比例数据。 |
| 13 |  | 五大安全保护：手动急停，痉挛保护，脉搏超限保护，血氧过低保护（脉搏和血氧保护功能需选配血氧脉搏采集器），电极脱落保护功能。 |
| 14 |  | ▲具有患者治疗信息存储功能，并可导出用户资料。 |
| 15 |  | 踏车参数： 1.电机转速： 5~55r/min可调； 2.助力扭矩：1~20Nm可调，步长为1； 3.阻力扭矩：0~20Nm可调，步长为1； 4.急停开关：当出现紧急情况时，按下急停开关，可立即停止工作，保护患者免受损害。 5.把手长度手动可调，调节行程为175mm，7级调节。 6.座椅可360度旋转调节，90度为一个间隔，方便患者安全上下。 7.座椅前后调节最大行程为280mm，分级可调。 8.座椅最大承重135kg。 9.座椅靠背倾斜角度85-180度（±10度）可调，配有安全带，在治疗过程中可更好的固定及保护患者。 |
| 16 |  | 电刺激盒参数： 1.输出电流强度：各组点击独立输出，每组电极输出电流强度峰值0-140mA可调节，步长为1mA; 2.脉冲重复频率：10-100Hz可调节，步长1Hz； 3.脉冲宽度：50-500μs可调节，步长为10μs； 4.电极脱落保护功能； 5.电刺激盒可独立使用，标配8路电刺激。（可扩展）。 |
| 17 |  | 产品尺寸：1465mm\*651mm\*1319mm（长宽高） |
| 18 |  | 产品重量：117Kg |
| 19 |  | ▲该产品具有软件著作权；（可提供相关证书） |

标的名称：智能恒温蜡疗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
| 2 |  | 电　　源：AC220V±10%；50Hz±1Hz； |
| 3 |  | 功　　率：3500VA； |
| 4 |  | 容　　积：蜡箱65升、饼箱80升×2； |
| 5 |  | ▲饼箱：饼箱可一次性储存12盘蜡，分成两个饼箱共4个区，每区均可独立工作，单独控温。 |
| 6 |  | 显示方式：10英寸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屏，可实时显示仪器工作状态； |
| 7 |  | 温控范围：融蜡箱58℃～85℃,制饼箱45℃～65℃，温控精度：±3℃； |
| 8 |  | 智能模式：7×24H按照设定程序控制，可以提前一周预约，可自动启动、融蜡、消毒、保温； 常规模式：可对蜡箱进行一键急融，可对蜡饼箱进行一键恒温； |
| 9 |  | 两种工作模式：预约制饼模式、快速制饼模式； 1、预约制饼模式：分为“蜡箱制饼”和“饼箱制饼”，其中“蜡箱制饼”先从蜡箱融蜡，然后将融化的蜡液注入饼箱制饼；“饼箱制饼”，是在饼箱有未用完的冷却蜡饼的情况下，直接在饼箱加热至使用温度； 2、快速制饼模式：设定好参数后设备即刻启动制作蜡饼； |
| 10 |  | 风道设计：采用循环风道系统设计，确保蜡饼内部无夹心无蜡液共存； |
| 11 |  | 石蜡清洁：通过加热介质将蜡加热至液态，并进行过滤和消毒； |
| 12 |  | 设备选材：蜡箱表面经过喷塑处理，易清洗，防生锈，坚固耐用；内胆采用全高标SUS304不锈钢制作，模块化设计清理及维护更方便； |
| 13 |  | 双重安全保护：超温保护、低液位报警； 超温保护：融蜡箱温度超过95℃或饼箱温度超过90℃时，均能自动切断加热装置； 低液位报警：自动检测融蜡箱水位，低水位自动报警； |
| 14 |  | 外形尺寸：1250mm\*600mm\*1000mm ,误差不大于±5%；左右结构，无需额外操作平台； 蜡盘尺寸：475mm\*300mm\*30mm； |
| 15 |  | ▲蜡饼厚度选择：3种厚度可供选择，默认薄蜡饼（10mm）、标准蜡饼(15mm)、厚蜡饼(19mm)； |
| 16 |  | 高温消毒功能； |
| 17 |  | ▲本产品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 18 |  | 设备净重：140kg |

标的名称：冲击波治疗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设备样式：立式机，由主机、立式台车（内含空压机）、治疗手柄组成 |
| 2 |  | ▲预期用途：适用于肩周炎、肩钙化性肌腱炎、肱骨外上髁炎、肩峰下疼痛综合征、股骨大转子疼痛综合征、髌骨尖综合征、胫骨结节骨软骨炎、胫骨内侧应力综合征、跟腱炎、足底筋膜炎、肌筋膜炎、非特异性腰背疼痛的辅助治疗（可提供注册证） |
| 3 |  | 冲击波产生及传递方式：气压弹道发散式 |
| 4 |  | ▲压缩机：采用原装进口油式压缩机，低震动、超静音，空压机最大输出压力可达6Bar；同时具有稳压气罐设计，容积不小于6L |
| 5 |  | ▲冲击波输出路数：双路输出，连接2支治疗手柄，每支治疗手柄可适配不少于5种冲击头 |
| 6 |  | 频率范围：0.5-35Hz（其中22-35Hz适用于按摩手柄），1Hz以内步进0.1Hz，1Hz以上步进1Hz |
| 7 |  | ▲压力范围：1-5Bar，步进0.1Bar |
| 8 |  | 冲击波能量密度：最大能量密度可达1.44mJ/mm2，误差≤±20% |
| 9 |  | ▲冲击波脉冲宽度：不大于4.7μs，误差≤±10%（可提供注册检测报告） |
| 10 |  | 冲击波穿透深度：最大穿透深度可达23mm |
| 11 |  | 冲击波次数：具有计数和显示功能 |
| 12 |  | 冲击波释放方式：可通过治疗手柄上的触发按键和脚踏开关两种方式 |
| 13 |  | 操作模式：具有单次冲击模式和连续冲击模式 |
| 14 |  | 冲击次数：1-9900次及“无限长”，10以内步进为1，100以内步进为10，100以上步进为100 |
| 15 |  | 人机交互界面：≥10寸高清中文彩色液晶触摸屏，显示屏亮度可调，以保证不同光线条件下设备的正常使用；治疗过程中可实时同步中文显示至少以下重要治疗参数：所使用的治疗处方名称、治疗强度、治疗频率、冲击总数、运行冲击波数、治疗进度条； |
| 16 |  | 内建冲击波治疗指引不少于24条，以肌肉骨骼透视图指引治疗部位，指明治疗区域及扳机点，准确引导治疗施行；每种适应证又有详细的细分处方，并自动设定治疗参数，包括压力、频率、冲击波数、所用冲击头直径、患者体位；可自定义拓展至100条治疗指引； |
| 17 |  | 患者信息存储功能：具有患者信息建档功能，且内置治疗记录保持功能，可存储患者信息，患者再次就诊时，可调出名字直接使用历史治疗方案开始治疗； |
| 18 |  | 三个治疗途径可供选择，即“从列表中选择适应证”“通过身体部位选择适应证”和“自由编辑适应证”，根据临床实际需要自由选择； |
| 19 |  | 可评估和存储患者VAS疼痛指数，方便跟踪患者的疼痛变化； |
| 20 |  | 可根据患者历史疼痛指数记录形成柱形图，简单直观，方便比较治疗前后疼痛指数，科学衡量治疗效果； |
| 21 |  | 设备提供绝对禁忌证、相对禁忌证及副作用的相关指导； |
| 22 |  | ▲疼痛阈值自动识别技术（即线性梯度压强技术）：可设置终点治疗强度、终点治疗频率及总治疗波次，可根据患者实际情况以平稳的能流密度递增形式，将能量逐渐递增至最佳治疗能量（即疼痛阈值），增强患者对冲击波治疗的依从性； |
| 23 |  | 线性梯度范围：0.05-1Bar/秒 |
| 24 |  | ▲患者治疗信息识别：通过患者身份证识别系统，实现治疗信息的存储，保证同一患者面对不同治疗师的治疗一致性； |
| 25 |  | ▲治疗手柄通过欧盟标准(GB/T 14790.1-2009/ISO5349-1:2001)的振动检测（附有检测报告） |
| 26 |  | 此产品入选为“优秀国产医疗设备”，标志着其在技术创新、性能稳定以及临床应用效果等方面均达到了国家相关标准和行业认可的高水平； |
| 27 |  | ▲冲击头≥5个（全部具有注册检测报告）；冲击头直径大小：15mm-35mm |
| 28 |  | 冲击头类型： ①15mm冲击头：一般软组织疼痛的治疗，如肩周炎、肱骨外上髁炎、跟腱炎等； ②20mm冲击头：一般软组织疼痛的治疗，如肩峰下疼痛综合征、股骨大转子疼痛综合征、髌骨尖综合征等； ③15mm高能冲击头：较15mm冲击头具有更大的能流密度，可用于胫骨内侧应力综合征、足底筋膜炎、肌筋膜炎等； ④20mm高能冲击头：较20mm冲击头具有更大的能流密度，可用于需要高能量的部位，如肩钙化性肌腱炎、胫骨结节骨软骨炎等； ⑤35mm冲击头：具有更大的冲击头面积，可用于需要局部大范围治疗的情况，如非特异性腰背疼痛等。 |
| 29 |  | 冲击头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具有冲击头防滑装置和内置减震系统，消除冲击时传导的后冲力； |
| 30 |  | 冲击头生物相容性：具备通过体外细胞毒性试验、最大剂量迟发型超敏反应试验、皮肤刺激试验的安全性； |
| 31 |  | 为提高工作效率，在不暂停治疗的情况下，可实时对设备的治疗冲击次数、压力、频率等进行调节； |
| 32 |  | 维护保养提醒功能：具有排废液提醒功能（每50万次冲击） |
| 33 |  | 冲击波使用期限10年（可提供注册检测报告） |
| 34 |  | 可选配按摩功能：可增加选配按摩手柄、25mm和40mm两种规格的按摩头，按摩频率0.5-35Hz可调，按摩头具有伸缩功能，可有效松解粘连或痉挛； |
| 35 |  | 按摩头生物相容性：具备通过体外细胞毒性试验、最大剂量迟发型超敏反应试验、皮肤刺激试验的安全性； |

标的名称：手功能康复训练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双通道切换，可同时连接2只手套供2人同时使用； |
| 2 |  | 以空气压力作为动力，自动驱使手指抓、握、伸展、等被动训练，操作安全、舒适； |
| 3 |  | 治疗时间0～60分钟，任意可调； |
| 4 |  | 智能屈曲/伸展10档独立可调，范围时间1～15秒。 |
| 5 |  | 创新式镜像训练，健侧手戴数据手套，带动患侧手同步运动； |
| 6 |  | 场景化的任务导向性训练，在被动训练、以及助力训练均可设置抓球场景，进行视觉、听觉指令引导下的任务导向性训练； |
| 7 |  | 语音训练：智能语音引导控制手部康复训练，提高患者手康复主动参与意识； |
| 8 |  | ADL日常生活能力训练，即抓球功能训练； |
| 9 |  | 液晶触摸屏，中文+画面引导； |
| 10 |  | 支持从康复大厅到床边、科室间的便携移动康复； |
| 11 |  | 康复手套进口布料、无缝拼接； |
| 12 |  | 运行速度范围90°～150°/s； |
| 13 |  | 主机输出安全压力-70kPa～100kPa； |
| 14 |  | 康复手套四指活动范围-30°～220°； |
| 15 |  | 使用电源电压：100V～240V，50Hz/60Hz。 |
| 16 |  | ▲语音训练：智能语音引导控制手部康复训练，提高患者手康复主动参与意识； |
| 17 |  | 抗阻训练，训练强度可选“低”、“强”； |
| 18 |  | ADL日常生活能力训练，即抓球功能训练； |
| 19 |  | 液晶触摸屏，中文+一键飞梭； |
| 20 |  | 支持从康复大厅到床边、科室间的便携移动康复； |
| 21 |  | 康复手套进口布料、无缝拼接； |
| 22 |  | 适用不同康复阶段的手功能精细化训练。 |
| 23 |  | ▲训练模式：常规训练、镜像训练、 语音训练 抗阻训练 、助力训练 、游戏训练。 |
| 24 |  | 助力训练，自动识别捕捉患者的屈曲和伸展动作，帮助患者完成患侧手的握合伸展动作，训练强度多档可调。 |
| 25 |  | 具有主动康复游戏训练功能，健侧手带上治疗手套，可进行场景趣味游戏，通过时间切换，调节动力大小，进行中枢康复。 |
| 26 |  | ▲7寸原装触摸液晶显示屏，结实耐用，具备智能微电脑控制系统，操作便捷。 |
| 27 |  | 具有版权备案证书及国家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
| 28 |  | 具有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 |

标的名称：悬吊系统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具有一类产品备案凭证。 |
| 2 |  | 适用范围：用于对骨骼肌肉疼痛、神经肌肉机能障碍、关节功能障碍患者进行康复训练； |
| 3 |  | 性能参数： |
| 4 |  | ▲单轨设计，方便移动和调节；单条轨道长度应为2.5m，误差±5% |
| 5 |  | 悬吊轨道系统最大承重200kg； |
| 6 |  | 落地架最大承重200kg；尺寸2240mm(W)×2600mm(L)×2450mm(H)，误差±5% |
| 7 |  | 落地架在空载和最大承重下，在任意方向10度的角度不发生失衡； |
| 8 |  | 落地架设有挂钩，可以挂放全部的相关配件，方便使用，不需要别外在墙上安装挂钩； |
| 9 |  | ▲落地架设有专门的挂孔，用于挂放滑轮组件，不需要挂放在悬吊架上； |
| 10 |  | 落地架为可组装式的结构，方便安装，产品维护方便； |
| 11 |  | 悬吊架单边最大承重100kg； |
| 12 |  | 绳索具备稳定的滑动锁定解锁装置，可任意调节； |
| 13 |  | 配备三个悬吊架和一个滑轮组件； |
| 14 |  | ▲悬吊单轨道设计独特的锁定装置——下垂绳索拉拽式锁定解锁装置，轻拉垂绳便可打开、关闭锁定锁定装置，拥有国家专利技术； |
| 15 |  | 悬吊悬挂件两段绳长一体化调节，节省调节时间； |
| 16 |  | 悬吊康复训练器需要和医用诊疗床一起配合使用，医用诊疗床参数如下： |
| 17 |  | ▲具有国家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
| 18 |  | 产品为两折三段床，段位分为头段、腰段、腿段三段； |
| 19 |  | 床面总规格（长×宽）：床面2020mm×630mm |
| 20 |  | ▲床体三段位的角度可调： (1)头段调节角度：-25°～46°；误差±5% (2)腰段调节角度：0°～20°；误差±5% (3)腿段调节角度：0°～90°。误差±5% |
| 21 |  | 床体各段位的调节方式，气弹簧与床旁按钮两种方式，方便快捷： (1)头段及腿段的角度可通过气弹簧的方式调节； (2)腰段的角度通过床两旁的按钮调节。 |
| 22 |  | ▲床体升降高度可调：480mm～950mm。误差±10% |
| 23 |  | 床体高度的升降方式：通过脚控连杆进行调节，治疗师在床的四周均可通过脚控连杆调节床体的高度。 |
| 24 |  | 床体最大承重：205kg。 |
| 25 |  | 床体头段提供呼吸孔，供患者俯卧位时头部的放置。 |
| 26 |  | ▲独特的脚踏控制结构，方便床体的转移；进行手法治疗时，床体依靠四个立柱支撑，保证站立过程中床体的不可移动及安全性。 |

标的名称：呼吸训练工作站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产品功能参数： |
| 2 |  | 高精度压差式流量传感器，流量检测范围0～17L/s；容量检测范围0～8.5L； |
| 3 |  | 具备吸气和呼气训练模块：可分别强化锻炼吸气肌和呼气肌的强度和耐力； |
| 4 |  | 自动和手动训练模式：手动调节训练阻抗范围3-200cmH2O，自动训练负荷从一星到五星多档位阻抗可调； |
| 5 |  | 训练次数6～30次，提前结束也可以保存训练数据； |
| 6 |  | ▲支持气道廓清，咳嗽训练，阻力1～10档可调； |
| 7 |  | ▲气道廓清产生的振动频率范围10 - 32Hz； |
| 8 |  | 咳嗽能力、呼吸肌力及最大自主通气量评估； |
| 9 |  | 可通过康复系统进行康复师端及居家端连接，可接收医生下达的康复处方、用药处方、评估任务、营养处方、治疗处方，各种处方执行结果可反馈到医生端； |
| 10 |  | 训练过程中可实时进行心率、血氧监测，医生平台可远程管理呼吸训练数据及体征指标变化； |
| 11 |  | 具备数据化动画激励式界面：清晰评估每次训练成效 |
| 12 |  | 语音智能播报：含操作使用方法，语音激励训练等 |
| 13 |  | 具备自我评估问卷，可进行汉密尔顿焦虑量表(HAMA)、汉密尔顿抑郁量表(HAMD)、呼吸困难指数(mMRC)、COPD评估测试(CAT)和圣·乔治呼吸问卷，评估风险等级自动分析，帮助用户了解自身健康情况； |
| 14 |  | 远程关怀：医生可通过慢性呼吸疾病系统对患者的呼吸康复情况追踪随访，可结合患者使用数据对患者病情进行远程辅助诊断及实时指导。 |
| 15 |  | 训练结果包含最大吸气压、吸气容积、吸气次数、总吸气量；呼气压、呼气容积、呼气次数、总耗能；气道廓清频率，振幅及压力； |
| 16 |  | 操作温度：5℃～40℃ |
| 17 |  | 电源输入：AC100～240V,50/60Hz 0.2A；输出：DC 5V/1A |
| 18 |  | 电池规格：可充电锂电池，容量≥1000mAH，功耗≤5W |
| 19 |  | 屏幕类型：2.4英寸 LCD液晶屏幕 |
| 20 |  | 设备尺寸：长x宽x高 ≤150mmx65mmx65mm |
| 21 |  | 配备移动式台车（工作站）及交互式平板电脑，进行实时康复锻炼； |

标的名称：心理测评系统(1拖10)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
| 2 |  | 测验系统高度集成，一次性录入资料，患者情况和测验结果随时调取、查看和打印。 |
| 3 |  | ▲中国人六个基本人格因子量表:精神质、神经质、内向-外向、装好-装坏、男子气-女子气、非社会化，可以清楚地了解可能存在的心理障碍。 |
| 4 |  | 269个心理量表的结果分析，检查内容包括感知觉、思维、情绪、意志行为、睡眠、心理发育、性心理、人际关系、学习能力、个人风格、职业倾向、婚恋和家庭问题、心理防御机制、心身疾病和精神障碍等方面。 |
| 5 |  | ▲十种专业报告版本，包括精神卫生、心理咨询、综合医院、犯罪心理、心理护理、学业咨询、人力资源管理、家庭咨询、驾驶员考评和全部报告。 |
| 6 |  | 心理症状提示，症状符合率达到70%，可为临床精神检查提供重要参考线索。 |
| 7 |  | 实用的测谎功能，多量表控制的测试效度检查和提示。 |
| 8 |  | ▲可作为心理疾病的辅助诊断，诊断符合率达到80%以上，Kappa≤0.70，假阳≤1.0%，假阴性:神经症≤2.2%，重性精神病≤4.4%。 |
| 9 |  | 对临床自杀、暴力、吸毒、酗酒等危险行为进行预测，可提高对该群体警惕，降低恶性意外事件的发生。 |
| 10 |  | ▲200题、399题、566题三个版本可供选择，根据被试情况可灵活选择;有良好的死锁处理机制，以及阶段提交机制，自动备份，以保证数据的完整性和一致性，保证数据安全性。 |
| 11 |  | 详尽的文字描述的心理报告，可以直观地了解被试各个心理维度的测试结果。 |
| 12 |  | SQL-Server数据库管理全部资料，可以反复查看、调用和打印报告。多字段检索，数据导出与常用的统计软件SPSS方便地实现数据转换，进行统计分析。 |
| 13 |  | 报告允许人工修改，调整后的内容只对打印有效。 |
| 14 |  | 操作界面人性化、专业化，智能设计，操作使用简单便捷，操作人员经过短期培训后即可上机操作。 |
| 15 |  |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有权威机构颁发的著作权证书，不会产生知识产权纠纷问题。 |
| 16 |  | 多达17页的报告，可以全面了解被试的情况，为医生诊断提供良好依据。 |
| 17 |  | 系统配置： |
| 18 |  | （一）硬件配置 |
| 19 |  | 1.品牌服务器壹套； 处理器：肆核 ；内存：4G； 硬盘：512GB ； |
| 20 |  | 2.心理CT测查终端一体机陆台； 处理器：i3 ；内存：4G；硬盘：512GB ； 21寸液晶显示器 |
| 21 |  | 3.交换机壹台； 8接口 10/100M自适应 |
| 22 |  | 4.品牌激光打印机1台： 产品类型：黑白激光打印机 ；耗材类型：鼓粉一体 ；首页打印：小于10秒 ；双面打 印：手动 ；进纸盒容：标配纸盒；接口类型：USB2.0 ；介质类型：普通纸，激光打印纸； |
| 23 |  | 5.掌上电脑4台： 存储容量：64GB 屏幕尺寸：8.4英寸电池：锂电池 WiFi功能：支持蓝牙功能：支持 |
| 24 |  | 软件配置： |
| 25 |  | 心理CT（精神卫生、心理咨询、综合医院、犯罪心理、心理护理、学生咨询专用、人力资源管理专用、家庭咨询专用、驾驶员考评和全部报告） |
| 26 |  | 临床量表（79个） |
| 27 |  | 一、成人测验：29 个 1.神经精神科问卷（NPI） 2.简明精神症状评定量表（BPRS） 3.治疗副反应量表（TESS） 4.阳性阴性症状量表（PANSS） 5.汉密尔顿焦虑量表（HAMA） 6.汉密尔顿抑郁量表（HAMD） 7.躁狂量表（BRMS） 8.焦虑自评量表（SAS） 9.抑郁自评量表（SDS） 10.自杀态度问卷（QSA） 11.防御机制问卷（DSQ） 12.自尊量表（SES） 13.症状自评量表（SCL-90） 14.总体印象量表（CGI） 15.世界卫生组织生存质量测定量表简表（WHO-QOL-B） 16.蒙哥马利抑郁量表（MADRS） 17.Y-B 强迫量表（Y-BOCS） 18.精神分裂症患者生活质量量表（SQLS） 19.简明阴性症状量表（BNSS） 20.内在动机量表（IMI） 21.日常生活能力测验（ADL） 22.十六项人格因子测验（16PF） 23.艾森克人格测验（EPQ） 24.个人和社会功能量表（PSP） 25.孤独量表（UCLA） 26.社会功能缺陷筛选量表 SDSS 27.密西根酒精依赖调查表(MAST) 28.护士观察量表（NOSIE） 29.护士用简明精神症状评定量表（N-BPRS） |
| 28 |  | 二、儿童测验： 6 个 1. 儿童感觉统合量表（CSIT ） 2. 青少年生活事件量表(ASLEC ) 3. Achenbach 儿童行为量表（CBCL） 4. Conners 儿童行为问卷（教师版） 5. Conners 儿童行为问卷（父母版） 6.艾森克儿童人格测验（EPQ-C） |
| 29 |  | 三、老年测验：5 个 1. 简明精神状态检查（MMSE） 2. 老年抑郁量表（GDS） 3. 蒙特利尔认知评估量表（MOCA） 4. 老年谵妄（CAM-CR） 5. 缺血记分表（HIS） |
| 30 |  | 四、躯体化测验：9 个 1. 匹茨堡睡眠指数（PSQI） 2. Epworth 嗜睡量表（ESS） 3、简化 McGill 疼痛问卷（SF-MPQ） 4. 疼痛简明记录表（BPI） 5. 疲劳量表（FS-14） 6.疲劳评定量表（FAI） 7.康耐尔医学指数（CMI） 8.进食障碍问卷（EDI） 9.国际勃起功能指数－5 （IIEF-5） |
| 31 |  | 五、睡眠质量测验：3 个 1.阿森斯失眠量表（AIS） 2.睡眠信念和态度问卷（SCSL） 3.快速眼动期睡眠行为障碍量表（RBDSQ） |
| 32 |  | 六、增补测验：27 个 1. 儿童孤独症行为评定量表（ABC） 2. 克兰赛孤独症行为量表（CABRS） 3. 儿童孤独症评定量表（CARS） 4. 家庭亲密度与适应性量表（FACESII-CV） 5. 家庭功能评定（FAD） 6. Olson 婚姻质量问卷（ENRICH） 7. Locke 一 Wollance 婚姻调适测定（LW） 8. 内控性、有势力的他人及机遇量表（IPC） 9. 婚姻心理控制源量表（MLOC） 10.爱情关系合适度评定量表（AQGX） 11.生活事件量表（LES） 12.凯尔西气质类型调查问卷（MBTI） 13.霍兰德职业人格能力测验问卷（HLD） 14.阴性症状评定量表（SANS） 15.阳性症状评定量表（SAPS） 16.锥体外系副反应量表（RSESE） 17.威斯康星卡片分类测验（WCST） 18.瑞文推理测验（SPM） 19.伦敦塔（TOL） 20.大学生心理健康评定量表（UPI） 21.中学生心理健康评定量表（MSSMHS） 22.中学生心理健康诊断测验（MHT） 23.小学生心理健康评定量表（MHRSP） 24.父母养育方式（EMBU） 25.成人智残评定量表（ARSMD） 26.应对方式问卷（YFFS） 27.广泛性焦虑量表（GAD-7） |

标的名称：多导睡眠监测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设备适用于儿童及成人。 |
| 2 |  | ▲本公司设备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中，适用范围中注明所能监测的生理指标，需包含脑电、眼电、肌电（下颌）、下肢肌电、心电、口鼻气流、胸腹呼吸、血氧饱和度、脉率、鼾声、体动、体位、环境光等重要参数。从而符合国家医疗收费标准。 |
| 3 |  | 设备导联数≥45，包括脑电（10导）、眼动电（2导）、下颌肌电（2导）、心电（2导）、下肢肌电活动（4导）、呼吸气流（口鼻气流压力和口鼻气流热敏）、胸腹呼吸（独立RIP胸导联、独立RIP腹导联）、脉搏血氧饱和度、脉率、脉搏波、五体位、12D双模块体动、压力鼾声、麦克风鼾声、环境光、主动事件标记、双色工作指示灯、实时阻抗、电池电量、血氧阈值报警、压力滴定、双模组蓝牙通道、高清视频、高清音频、无线外接扩展通道参数。 |
| 4 |  | EEG\EOG\EMG\ECG共模抑制比≥ 105 dB，输入阻抗≥100 MΩ，内部噪音≤1.5μVp-p，信号精度误差≤2%，设备具有24位高采样精度，采样频率即存储频率≥500Hz（不可高采样率，低存储率，可能导致采集信号失真。 |
| 5 |  | 软件分析参数定义符合最新AASM 美国睡眠医学会睡眠及其相关事件判读手册。 |
| 6 |  | ▲设备小巧轻便，胸部主机≤70mm × 60 mm ×20 mm，重量≤45g；腕部主机≤65mm × 50 mm ×20 mm，重量≤85g（带电池），监测过程中患者可在睡眠监测室活动。 |
| 7 |  | 设备腕部主机具备2.0寸全彩液晶内屏，具备Gorilla Glass3钢化全面外屏，表面硬度≥9H蓝宝石硬度级别，避免长期使用过程屏幕刮伤破损影响显示。钢化屏与液晶内屏之间一体无缝贴合，避免长期使用过程进灰、积累水汽；具备Type-C四合一接口，通过同一接口可以同时进行数据通讯传输与充电功能，无需对设备进行拔卡读取数据。数据通讯速率达到真USB3.0，传输速率≥160Mb/s，单个初筛数据（24小时记录）传输时间≤5s，单个多导数据（24小时记录）传输时间≤60s。 |
| 8 |  | 设备可连接任意呼吸机做压力滴定监测，软件可自动生成压力滴定报告。 |
| 9 |  | 设备采用内置聚合物锂电池供电，容量≥1600mAh，实时监测模式下续航时间≥24小时，可重复使用，降低传统干电池的日常损耗及环境污染；同时电池无需拆卸更换，避免因结构问题掉电导致数据记录失败。 |
| 10 |  | ▲主机内置双蓝牙模块，可通过电脑端蓝牙无线连接，软件进行无线初始化，录入患者基本信息及相关监测数据及指标的设置，也可以采用Type-C四合一接口进行数据初始化。主机可以通过无线通讯通道，可升级外接呼末、呼吸机等多种外扩无线设备。 |
| 11 |  | ▲设备具有无线遥测功能，通过内置蓝牙模块实现实时无线数据传输功能，发射频率2.4GHz，遵循低功耗蓝牙BLE 5.0传输协议，传输稳定，且抗干扰性强；患者可在睡眠监测室自由活动，且不影响数据实时传输。 |
| 12 |  | ▲设备主机具有可连续记录三位患者数据的功能，并同时存储于内存卡中，可同时在分析软件中依次下载这三位患者数据进行分析。 |
| 13 |  | 具有实时阻抗检测功能，针对电生理信号（EXG信号）进行阻抗测试，避免因穿戴或其它不当问题影响信号采集质量。 |
| 14 |  | 患者报告可导出为WORD、EXCEL、PDF格式，同时可自定义报告模板；数据采集格式采用国际通用EDF格式，可将数据导入至其它所需要软件平台进行分析。 |
| 15 |  | 软件具有一键导出不同病例患者的各项监测生理指标至Excel中，便于临床医务人员进行科研及其他数据收集操作；分析软件具有全中文操作界面，可生成全中文分析报告，方便临床进行报告分析及制定治疗方案。 |
| 16 |  | 软件可自动翻页和滚动，速度30s/屏，时间可调；可以手动或自动分析睡眠分期、呼吸事件、缺氧、肢体运动等事件，并最终生成统计结果和报告；睡眠报告具有睡眠节律趋势图、血氧趋势图、心率趋势图、呼吸事件趋势图、体动趋势图、体位趋势图。 |
| 17 |  | 配有高清视频监控功能，实时监测患者夜间异常睡眠行为，结合相关睡眠数据综合性判读，给出更佳的睡眠解决方案。 |
| 18 |  | ▲设备具备硅胶指套、硅胶戒指等多种睡眠监测血氧传感器，不会对人体产生压迫伤，减少发生被动脱落的可能，确保整夜血氧指标监测的完整性。 |
| 19 |  | 设备配有Windows平板查房系统，方便临床不同场景应用。 |
| 20 |  | 设备配置有品牌呼吸机，方便临床压力滴定应用或睡眠呼吸疾病诊治使用。 |
| 21 |  | 软件具有书签插入功能，可快速准确查找异常事件。 |
| 22 |  | 系统配置：内存:16G CPU: 六核 硬盘:1T 操作系统: windows 11 64 位系统 配置软件: Microsoft office 2003 及以上版本（Microsoft office为必备） WPS，PDF 阅读器，显示器屏幕大小:19 及寸以上 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 |

标的名称：红光治疗仪(光子治疗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
| 2 |  | 工作条件： a) 环境温度 5℃～40℃； b) 相对湿度 ≤80%； c) 大气压范围 700hPa～1060hPa； d) 电源 AC220V±22V 50Hz±1Hz； |
| 3 |  | 台推式设计，单独使用小巧便携，与台车结合可以作为柜式机使用； |
| 4 |  | 全触摸屏操作，更简便快捷，优化了临床使用的治疗效率； |
| 5 |  | 整机输出功率：150VA; |
| 6 |  | 高能窄谱红光输出； |
| 7 |  | 光源波长：640nm±20nm； |
| 8 |  | ▲有效辐照面：单个光源的照射面积≥200cm2； |
| 9 |  | ▲光功率密度：最大光功率密度可达110mW/cm2±20%； |
| 10 |  | 光功率密度均匀性：≤±20%； |
| 11 |  | 光功率不稳定度应：≤10%； |
| 12 |  | 治疗时间：0min～99min，步长为1min，误差不大于设定值的±2%； |
| 13 |  | 治疗模式：手动模式、自动两种治疗模式，其中自动模式下3种处方可选； |
| 14 |  | 输出强度：5档可调； |
| 15 |  | ▲标配防护眼罩和防护眼镜，有效保护操作人员健康； |

标的名称：吞咽神经和肌肉电刺激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
| 2 |  | 工作条件： a）环境温度： 5℃～35℃； b）相对湿度： 30%～75%； c）大气压力： 700hPa～1060hPa； d）电源电压： AC220V±10% 50Hz±2%； |
| 3 |  | 柜式一体机型，推车设计带锁止万向轮，各种角度灵活转动； |
| 4 |  | 一键飞梭的操作模式，所有调节均可通过飞梭按键的旋转按压实现； |
| 5 |  | 输出路数：治疗模式：2通道（8路电极）；训练模式、评估方式：2通道（4路）； |
| 6 |  | ▲配有手控触发器，可接受自主控制的实时电刺激，帮助完成吞咽全过程，强化吞咽功能和意识； |
| 7 |  | ▲输出模式：成人连续脉冲模式、儿童交替脉冲模式、单脉冲训练模式（训练模式，手控触发与自动触发）、评估模式； |
| 8 |  | 成人连续脉冲模式：在同一路输出的I、II通道同时有脉冲输出。 脉冲强度：0～30mA，分50档可调，步距增量1，精度±2mA； 脉冲宽度：100µs～300µs，分11档可调，步距增量1，精度±10%； 脉冲间隔：100µs，精度±10%； 脉冲频率：20Hz～100Hz可调，步距增量1Hz，精度±5%； |
| 9 |  | 儿童交替脉冲模式：在同一路输出的I、II通道交替有脉冲输出。 脉冲强度：0～30mA，分50档可调，步距增量1，精度±2mA； 脉冲宽度：100µs～300µs，分11档可调，步距增量1，精度±10%； 脉冲间隔：100µs，精度±10%； 脉冲频率：20Hz～100Hz可调，步距增量1Hz，精度±5%； 持续时间≥1s； |
| 10 |  | 单脉冲训练模式：一对输出仅有一对电极 脉冲强度：0～30mA，分50档可调，步距增量1，精度±2mA； 脉冲宽度：10ms～1000ms可调，10ms～100ms步距增量10ms，100ms～1000ms步距增量50ms，精度±15%； 脉冲间隔：1s～5s，步距增量1s ，精度±10% (手控触发不包含脉冲间隔)； |
| 11 |  | 评估模式： 阈值I:0～30mA可调，步距增量0.12mA，精度±2mA； 脉冲宽度：1000ms，精度±15%； 脉冲间隔：1000ms，精度±15%； 阈值II: 0～30mA，步距增量0.12mA，精度±2mA； 脉冲宽度：1000ms，精度±15%； 脉冲间隔：1000ms，精度±15%； α值精度±20% α值＝βI2/I1 其中I2＝阈值II电流值（mA）；I1＝阈值I电流值（mA）；β系数为1 |
| 12 |  | 定时范围：1min～99min可调，步长1min，误差±5%； |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详见须知前附表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5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4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 目录 封面 |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
| 2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
| 3 |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
| 4 | 主要商务条款 |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
| 5 |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
| 6 | 其他要求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采购包1：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分值构成 | | 技术部分62.00分  商务部分8.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 技术评审 | 技术偏离 | 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优于或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的得40分，标▲为重要参数，重要参数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一般性参数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备注：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检测报告的需提供相应的检测报告，未有详细要求的技术参数投标人需提供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厂家技术白皮书或产品规格书或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报告复印件等佐证资料，不提供不得分。 | 40.00 | 主观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所投产品的整体稳定性、配置的科学性及合理性、操作的便捷性、生产工艺的先进科学性（应用新技术、新材料）、安全性、可维护性等进行评审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所投产品的稳定性、配置的科学性及合理性、操作的便捷性、生产工艺的先进科学性（应用新技术、新材料）、安全性、可维护性等进行评审①稳定性非常高，配置非常科学、合理，操作非常便捷，工艺先进科学性、使用安全性非常高、维护性非常便捷简单的得4分；②、稳定性一般，配置科学性、合理性、操作便捷性、工艺先进科学性、使用安全性、维护性一般的得2分； ③ 稳定性较差，配置不够科学、合理，操作不够便捷，工艺先进科学性、使用安全性、维护性较差的得1分； ④此项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无实质性内容或未提供此项内容的得0分； | 4.00 | 主观 |
| 供货方案 | 对投标人的供货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供货周期、人员安排、包装及运输安排、应急保障措施）。①供货方案完整详实、供货进度计划合理、包装及运输安装方案完整合理、组织安排得当，应急保障措施合理的得4分；②供货方案基本完整详实、供货进度计划基本合理、包装及运输安装方案基本完整合理、组织安排基本得当，应急保障措施基本合理的得2分； ③供货方案内容简单有缺陷、供货进度计划合理性较差、包装及运输安装方案简单、合理性较差、组织安排较差，应急保障措施较差的得1分。④方案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无实质性内容或未提供此项内容的得0分； | 4.00 | 主观 |
| 安装调试计划 | 对投标人的安装调试计划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安装调试周期、人员安排、调试流程）。 ①安装调试计划完整详实、安装调试进度计划合理、组织安排得当，安装调试流程科学合理的得4分；②安装调试计划基本完整详实、安装调试进度计划基本合理、组织安排基本得当，安装调试流程基本科学合理的得2分；③安装调试计划内容简单有缺陷、安装调试进度计划合理性较差、组织安排较差，安装调试流程较差的得1分。④方案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无实质性内容或未提供此项内容的得0分； | 4.00 | 主观 |
| 技术支持、技术指导、人员培训计划 | 根据投标人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生产厂商及投标人的技术支持、培训对象、培训计划、培训目的、培训的具体内容、培训服务形式等方面。）：①培训方案完整详实、培训方案中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人员及课时安排详实、可行性、针对性强的得5分； ②培训方案较完整详实、培训方案中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人员及课时安排较详实、可行性、针对性较强的得3分；③培训方案基本完整详实、培训方案中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人员及课时安排基本详实、可行性、针对性一般的得2分；④培训方案简单有缺陷、培训方案中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人员及课时安排较差、可行性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1分；⑤方案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无实质性内容或未提供此项内容的得0分； | 5.00 | 主观 |
| 售后服务体系、服务承诺 | 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价:1.售后服务方案；2.售后服务团队的配备；3.售后服务保障措施；4.应急响应能力；5.应急预案制定方针和具体措施。售后服务方案应包含以上内容，投标人针对每项内容进行了阐述且满足采购实际需求、全面合理、描述详细，具有可操作性每项得1分；每有一项内容虽阐述但存在缺陷，未完全贴合实际情况，或内容未包括具体细节及措施进行论述每项得0.5分；未提供内容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每项得0分。 | 5.00 | 主观 |
| 商务评审 | 业绩 |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自2021年之后）相同或类似项目业绩作出评价，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8分；未提供不得分。 | 8.00 | 客观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30.00 | 客观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内容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_\_\_\_\_\_\_\_\_\_

（二）交付地点：\_\_\_\_\_\_\_\_\_\_（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_\_\_\_\_\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_\_\_\_\_\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_\_\_\_\_\_\_\_\_\_日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_\_\_\_\_ 的\_\_\_\_\_\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_\_\_\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_\_\_\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_\_\_\_\_\_\_\_（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_（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_\_\_\_\_的\_\_\_\_\_\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_（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_\_\_\_\_的\_\_\_\_\_\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采购人 |  |
| 使用人 |  |
| 供应商 |  |
| 验收依据 |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
|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
|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
|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
| 验收评价及结论 | 评价：  结论：☐通过 ☐不通过，具体说明： |
| 验收人员签字 | 年 月 日 |
|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
| 备注 |  |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采购人 |  |
| 使用人 |  |
| 供应商 |  |
| 验收依据 |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
|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
|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
|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
| 验收评价及结论 | 评价：  结论：☐通过 ☐不通过，具体说明： |
| 验收人员签字 | 年 月 日 |
|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
| 备注 |  |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采购人 |  |
| 使用人 |  |
| 供应商 |  |
| 验收依据 |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
|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
|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
|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
| 验收评价及结论 | 评价：  结论：☐通过 ☐不通过，具体说明： |
| 验收人员签字 | 年 月 日 |
|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
| 备注 |  |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资格符合分册：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技术商务分册：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